

证券代码：838578

证券简称：东方信达

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山东东方信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1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建新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山东东方信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降低企业运营管理成本等方面需要，经慎重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3）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4）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的变更事宜；

（5）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实际控制人承诺：实际控制人或由其指定的第三人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东方信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山东东方信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0 日